

证券代码：000695

证券简称：滨海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41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的情况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5 日 15:00。

2. 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5 日上午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5 日上午 9:15 至当日下午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大厦 1 号（东）楼 804 室。
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. 主持人：董事长张英伟。

7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63 人，代表股份 76,940,71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.635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5 人，代

表股份 74,717,0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.634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58 人，代表股份 2,223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10%。

2.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62 人，代表股份 21,738,73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7857%。

3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/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第 6 项、第 11 项，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委托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；其他议案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，具体议案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 关于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20,8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543%；反对 39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61%；弃权 22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9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8,8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684%；反对 39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267%；弃权 22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49%。

2. 关于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15,9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479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78%；弃权 26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6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3,9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459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27%；弃权 26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6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14%。

3. 关于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19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526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78%；弃权 22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9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7,5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624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27%；弃权 22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49%。

4. 关于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16,0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480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78%；弃权 26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4,0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463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27%；弃权 26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10%。

5.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305,9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730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3960%；弃权 27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1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305,9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730%；反对 3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3960%；弃权 27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10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、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。

6. 关于 2025 年度融资额度、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14,7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463%；反对 39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83%；弃权 27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5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2,7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404%；反对 39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45%；弃权 27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51%。

7.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18,3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510%；反对 39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83%；弃权 23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0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6,3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569%；反对 39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45%；弃权 23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86%。

8.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09,4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394%；反对 39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95%；弃权 3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1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07,4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160%；反对 399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87%；弃权

3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54%。

9.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09,2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392%；反对 39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88%；弃权 32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07,2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151%；反对 39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64%；弃权 32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86%。

10.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0,8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316%；反对 399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73%；弃权 2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1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0,8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316%；反对 399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73%；弃权 2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11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。

11.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13,6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449%；反对 3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86%；弃权 28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1,6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353%；

反对 3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54%；弃权 28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93%。

12.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417,7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234%；反对 29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524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4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417,7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234%；反对 29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524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42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。

13.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租赁土地及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6,516,6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488%；反对 3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86%；弃权 25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2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314,6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491%；反对 3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354%；弃权 25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5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吴晓宇、王奕涵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2. 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6 日